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VA Precisi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

## 自願公佈 有關股份回購計劃的進展

本公佈乃由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 為向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而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四月公佈**」),內容有關其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止的股份回購計劃(「**股份回購計**劃」)。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四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其擬將股份回購計劃的實施期間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後,從而持續利用二零二二年回購授權從公開市場進一步回購股份。於本公佈日期,根據二零二二年回購授權,本公司最多可回購171,911,980股股份。根據股份回購計劃購買之任何股份於適當時候將予以計銷。

股份回購計劃將視乎市況而定,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股份回購計劃的實施將仍須遵守二零二二年回購授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及本公司須遵守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將以其內部財務資源為回購股份撥付資金。

董事會認為股份當前成交價尚未充分反映其內在價值及本集團的業務前景。董事會相信延長股份回購計劃的實施期間及其後註銷所回購的股份可提高股份價值,從而提升股東的回報,亦反映了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前景的信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目前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繼續實施股份回購計劃,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請注意,本公司實施及行使股份回購計劃將視乎市況而定,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任何股份回購的時間、數量或價格,或本公司是否將作出任何進一步股份回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億和精密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傑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張傑先生(主席)、張建華先生(副主席)及張耀華 先生(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曉露先生、查毅超博士及凌潔心女士組成。